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潼发改审〔2020〕488号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潼南区卧佛镇“乡村振兴战略+四好农村路” 通畅工程建设项目立项和概算的批复

重庆市潼南区卧佛镇人民政府：

你镇《关于“乡村振兴战略+四好农村路”通畅工程建设项目立项及概算的函》（卧佛府〔2020〕154号）及相关资料收悉，该项目属于潼南区2020年新增建设项目，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号）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我委原则同意该项目立项和概算，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潼南区卧佛镇“乡村振兴战略+四好农村路”通畅工程建设项目。

二、项目代码：2020-500152-54-01-153030。

三、建设地点：卧佛镇百花村。

四、建设性质：新建。

五、项目法人：重庆市潼南区卧佛镇人民政府。

六、建设规模及内容：公路硬化长约 650 米，路面结构采用 C30 水泥混凝土，路面宽 4 米，厚 0.2 米；碎石调平层，宽 4.2 米，厚 0.05 米。

七、项目总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：项目总投资概算 49.37 万元，其中：工程费用 45.65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 3.72 万元。资金来源：区交通局补助资金。

八、建设工期：2 个月。

九、其他要求：

1.严格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号）开展相关工作，精心组织项目实施，处理好邻避问题；同时，要做好与项目区内其他相关项目的有效衔接，避免重复建设。

2.要建立相关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制度，消除各类安全隐患，做到安全施工、文明施工、规范施工，保障项目顺利实施。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0年10月29日

行政审批专用章

抄送：区财政局，区审计局。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0年10月29日印发